附件4

**福建理工大学研究生教育教学建设项目延期申请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 |
| 项目编号 |  | 所在学院 |  | 立项年度 |  |
| 项目负责人 |  | 工 号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项目类型 | A.教改项目 B.课程思政示范课（精品课程）C.教学案例 D.产教融合联合培养基地 |
| 申请延期的原因 | 项目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 年 月 日 |
| 所在学院意见 | 单 位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
| 研究生处意见 | 单 位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

注：1.项目延期原则上为1年。2.申请表一式两份，报送至研究生处（北区行政楼11层1107室）。